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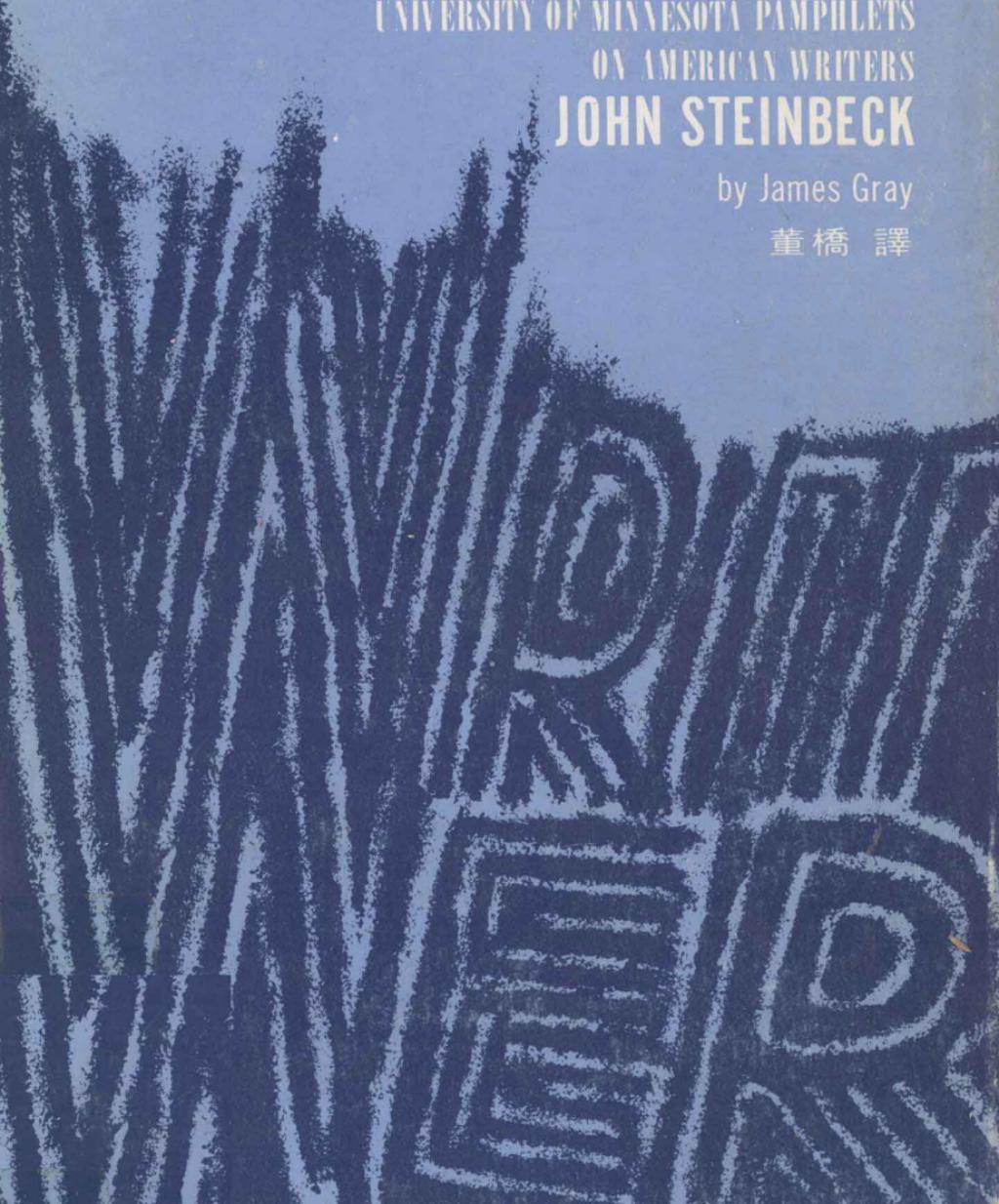
美國作家專輯

約翰·斯坦培克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AMPHLETS
ON AMERICAN WRITERS
JOHN STEINBECK

by James Gray

董橋 譯



約翰·斯坦培克



JOHN STEINBECK

**JOHN STEINBECK: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amphlets
on American Writers, by James Gray © Copyright 1971 by
the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English-Chinese bilingual
edition published by World Today Press, Hong Kong.**

First printing

January 1977

約翰·斯坦培克

格雷著 董橋譯

今日世界出版社出版

**香港九龍尖沙咀郵箱5217號
(登記證內版台誌字0066號)**

台灣總代理：新亞出版社有限公司

**台北市館前路59號
(登記證局版台業字1087號)
郵購劃撥帳戶13294號**

1977年1月初版

定價：港 HK\$2.00 20元

美國作家專輯

約翰·斯坦培克

格雷著

董橋譯



John Steinbeck
約翰·斯坦培克

John Steinbeck

by James Gray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AMPHLETS ON AMERICAN WRITERS

JAMES GRAY, literary critic, novelist, and historian, is a former professor of English at the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and former literary editor of the *Chicago Daily News* and of the *St. Paul Pioneer Press-Dispatch*. He is the author of another pamphlet in this series, *Edna St. Vincent Millay*.

文學批評家、小說家、史學家詹姆斯·格雷，曾任明尼蘇達大學英文教授，「芝加哥每日新聞」與「聖保羅先驅郵快報」文藝編輯。他還給「美國作家專輯」寫過另外一本「密萊」評傳。

約翰·斯坦培克

在志願忠實寫出第一次大戰後五十年來生活真相的一批傑出美國小說家中，有些如今似乎已經跟我們離得很遠了。主題發展，亟亟以個人經驗為準的一些作家，站的地方和我們有了距離。海明威雖然對他那個時代的年輕人的趣味甚至思想影響極大，可是他也成為一個遙遠的存在，正因為他的才華新穎獨到，引人注目，離我們顯得更遠。他最喜歡描寫一個人在危急存亡之際的勇氣，這在他的最好的小說裡，是以外國戰爭為背景，用戲劇手法表現出來的。他不太像是我們傳統中的作家，他是生存在他自己世界中的一個巨人，自命不凡，精力無窮。維廉·福克納通過哥特式小說中震盪與驚奇的迷霧看他那個角落的美國社會，他用來表現這種光怪陸離天地的高度才能，也似乎屬於另一個時代，一個跟我們不太一樣的地方。

這段時期另外一批小說家，還很接近我們，因為他們全神貫注留心美國人生活中一些持續的問題，因為他們有本事刻劃各種物質上，社會上和心理上的狀況，使我們讀來有一種身歷其境和似曾相識的感覺。史考特·費滋傑羅和約翰·斯坦培克就是兩位這樣的小說家。他們兩個把他們那個時代中的美國社會分為兩半。費滋傑羅（註一）分到的一半，是豪門富家，咖啡館和私酒商人宴會，以及精神病醫生診症室常客的天地。他發現這些人的可悲復可怕，對所見所聞，寫得動人而有遠見。斯坦培克繼承的是，加州的果園和在發展中的田野，大蕭條時期的荒地，反抗者的難民營和窮苦的貧民

約翰·斯坦培克

窟。他也寫科學實驗所和一些供人沉思冥想的地方。他也能夠看到人類的可悲和可怕，可是，跟費滋傑羅一樣，他也可以看到美好，迷人和機智的一面。雖然他們兩個人從來不會覺得彼此是同道中人，他們却共同負責在小說中表現使我們這個時代感到混亂，但又堅定了時代熱望的所有衝突。

斯坦培克對我們說話，使我們感到特別親切，因為他不知怎樣，預測到一些對人生的態度，和近年來年輕人的認識了解，特別投合。斯坦培克筆下的很多人物，看來正是聚集在格林威治村到舊金山的海特—艾斯布里區等抗議中心的反抗者的祖先。在「托第拉公寓」，「罐頭廠街」，和「甜蜜星期四」裡那些唱反調者，你不把他們叫做被社會淘汰的人，還能叫什麼呢？他們和嬉癖士時代的成員以同樣的理由拒絕接受舊日的信仰。從消極方面看，今日青年革命者的信條，跟斯坦培克的信條一樣，彷彿受有對成功主義普遍幻滅、對他們認為是玩世不恭的商業主義表示藐視、對專利權威表示忿恨的影響。從積極方面看，正如他們的標語旗幟所堅決鼓吹的，他們寧願受愛的指引，而不受人類天性中破壞性衝動的左右，這又跟「罐頭廠街」那些心懷群居意識的住客一樣。早在一九三〇年代，斯坦培克就擔承了在寫作中反對美國生活方式中的某些傾向，這些傾向也正是今天校園反叛者竭力反對的目標。

可是，更有甚者，斯坦培克從未忘記，人和自己的命運對抗的嚴酷性質。在「甜蜜星期四」那本比較不太嚴肅的作品中，他插進一段話，簡單扼要闡明他自己的基本信仰：「人類似乎生下來就負

了一筆債，不論他們怎麼拼命，他們始終沒法清還。債台在他們面前高築。人總是欠人一點東西。他要是不理會這筆債，他會受到債的毒害；要是他想去還債，債祇有越積越多，而人類天賦的質素，正是衡量人類的標準。」這位誠心誠意的藝術家所寫的長篇小說，戲劇和短篇小說，代表了他還債給人的連番努力。這些作品，趣味廣泛，情調互異，在表示同情的地方有熱烈的關懷，全部作品都在歌頌人的價值。為了這種誠篤的品質，斯坦培克要求公正和尊嚴；對於這種誠篤的品質，他把他自己的信念提出來作為支持，他相信普天下的人，應該不分彼此，一視同仁。斯坦培克一貫努力建立人類生活的尊嚴，提供了衡量人類的標準；他在這方面的表現，比他同時代任何美國作家，都要來得鮮明。

他於一九〇二年二月二十七日出生在一個適合發展他的愛好，滿足他的需要的環境裡。加州沙里納斯谷提供了一個自然背景，莊嚴和威脅兼而有之。那兒時而肥沃有望，時而乾旱相脅，引起天性敏感，有創造力的人的驚訝，激起了一個人活躍的智力。他逐漸對所有聲音，氣味，以及各種事物（有生命的和無生命的）的感受，養成了一種強烈的愛好。這些全都堆積在他的心頭，使他意識到正如他曾說過的，「下午是怎麼樣的一種感覺」。這個感覺敏銳的孩子，我們認得出來是經過美化成為「小紅馬」裏面的昭弟，是感覺敏銳的人的鼻祖。斯坦培克在少年時期，就掌握了終生不變的信仰，相信他和所有生物一樣，共享相同的本質和相同的命運，相信個人與衆人，人類與自然是一個整體。

少年斯坦培克從小就喜歡尋根究底，從小就反應靈敏，覺得自己在家庭裡可以過得快樂。家產裡面有不少藏書，這個孩子大可以

從中任意選讀，滿足自修自學的目的：馬洛里，米爾頓，莎士比亞，但丁，歌德，杜斯妥也夫斯基（註二），和修西的底斯的著作。他曾把讀到的東西徹底消化這個事實，可以從這些著作對他自己作品持久的影響中看得出來。人類經驗共通一致的說法，凡是關係到時間和空間的，對斯坦培克都是真實的。他讀的東西，看來並不是遠處和古老的故事和激情，而是像他自己所說的，「是關於發生在我身上的各種事情」。

他的家庭既不富有也不窮困，形成一個舒適的小天地，力之所及，大家彼此幫忙，可是一旦有人有獨立和首創精神，大家又對他鼓勵有加。父親一向暗中同情年輕斯坦培克想做作家的願望，有一次還從自己當市政府職員的一份微薄薪酬裡，拿出一筆小津貼，幫他在寫作時解決生活上的起碼開銷。母親年輕時當過教師，她雖然不願意孩子做作家，寧願他從事一份人所公認的體面職業，却讓他長期進修，從書籍裡獲得啟迪。

奧麗芙·漢密爾頓·斯坦培克在那部自傳體小說「伊甸園東」裡出現了一下，在小說裡她有強烈的感情，「像貓那樣富有直覺能力」，可是不能有系統的思考問題。斯坦培克寫道，她對神的觀念，「是愛爾蘭神仙故事和舊約耶和華奇妙的結合。」她這種把不同的神祇放在自己獨有的萬神殿裡的天真的做法，使她的富於想像的兒子感到眼花繚亂，史坦培克後來寫小說，就從神話中汲取了不少營養。他會毫不躊躇地把他最初在耶穌基督、浮士德和亞瑟王等不同人物身上所看到的品質，加在他自己創造出來的人物的身上。他從少年時讀過的這篇或那篇著名神話裡，這兒取點暗示，那兒借點見識。在他的心目中這些故事都是「植根於現實」的神話。在他孜孜

不倦地為神話探索根源的時候，把他從母親質樸的教導中汲取的事物，加以精煉、豐富，使它有了合理的觀點。有什麼現實威脅到她的幻想，她就想方法消滅這一個現實，不是拒絕相信它，就是盲目地對它大發脾氣。斯坦培克自己和現實最後找到了圓滿的和解。他寫道，「事情就是這個樣子，因為事情總該是這個樣子。」

他說理雖然冷靜，性情可不冷靜。他的所有作品，都充滿了對不公不平情事的憤慨，對假仁假義的輕視，對那種鼓勵剝削、貪婪、和殘暴行為的狡猾而自以為是的經濟制度，表示藐視。他的母親碰到使她感到灰心的現實，只能表示無可奈何的煩惱，使他免於他母親所陷的困境的，一部分拜賜於他的幽默，幽默對他所有的判斷，起了治療和糾正的作用，一部分也由於他相信一體論，相信「感覺和感情有一種整體感」：「善與惡，醜與殘忍都是結合在一起的。」

斯坦培克斷斷續續在史丹佛大學唸了五年書，（最後他連個學位都懶得去拿），他做過一些往往牽涉到體力勞動的零碎工作—牧場工，修路工，泥水匠助手，船面水手，採棉工等等。他覺得這些工作和他志趣相投，因為這些工作使他有機會跟一大批工人建立親密關係，遠在把他們寫入故事以前，已經和他們交了朋友。他佩服這些人的勇氣，贊成他們揚棄偽善虛偽，他們的「高度生存商數」，對他而言成了一個人成功的必要證明。

斯坦培克二十七歲就已為他的工作做好準備，當時他出版了第一部小說「金杯」（一九二九）。在此後二十五年內，他寫了大量作品：十一部小說（一九三二年的「獻給無名上帝」，一九三五年的「托第拉公寓」；一九三六年的「在目的未明的戰爭中」；一九三七年的「小紅馬」；一九三九年的「怒火之華」；一九四〇年的

「人鼠之間」；一九四二年的「月亮下來的時候」；一九四五年的「罐頭廠街」；一九四七年的「任性的公共汽車」；一九四七年的「珍珠」；一九五二年的「伊甸園東」），兩部短篇小說集（一九三二年的「天堂牧場」；一九三八年的「長谷」），以及兩齣由小說改編的戲劇（一九四〇年的「人鼠之間」；一九四二年的「月亮下來的時候」），和一本小說體的劇本（一九五〇年的「火光萬丈」），一部記實小說（一九四一年的「被人遺忘了的鄉村」），兩部報告文學（一九四二年的「投彈完畢」；一九四八年的「蘇聯紀行」），和一部遊記及科學研究（一九五一年的「柯鐵士海」）。他的表現從開頭就有才華，就很在行：他的作品都是根據他自己的文藝原則小小心心創製的。寫出來的作品往往極其動人，也總是教人心情激盪，有些地方顯然讓人難以忘懷。

後來他又寫了兩部小說（一九五四年的「甜蜜星期四」；一九六一年的「不滿足的冬天」），以及其他拉拉雜雜的東西。可是，一些嚴肅的批評家，對斯坦培克後期的大部分作品，都覺得失望。作者本人對他這些作品也不滿意的事實，在他穿插在「跟查理一起旅行」（一九六二年）裡面，那段完全沒有裝腔做勢的自白裡，說得清清楚楚。那本他跟愛犬在美國各地旅行的報導，不僅是一次自我發現的經驗之談，還是重新認識美國的一個嘗試。書中有一段情景，說那個孤寂的旅人，在維蒙特聽一位舊派原教旨主義者牧師講道，講詞充滿怒火與硫磺氣味。斯坦培克說，他把這篇揭發人類弱點的道理拿來反躬自問：「好多年來，我都沒有瞧得起自己。」就在這個時候，諾貝爾文學獎遲遲其行地而且以近乎致歉的態度頒發了給他。這個選擇引起很多批評家的激烈抗議，這必然使加在他頭上的榮譽，像荊冠那樣難受。

斯坦培克此後沒有再寫什麼重要作品。由於他始終沒有喪失自己對傳播藝術的興趣，他寫了一些像「美國和美國人」（一九六六年）之類的新聞體裁的文字。這部研究本國風物的書，從頭到尾具

有感染力，批評的筆鋒，往往過於敏銳，雖然態度還比較公允。可是，字裏行間籠罩着一派老暮情調。

他的私生活，不會沒有矛盾。他三次結婚，兩次離婚。不過，他曾在「跟查理一起旅行」裡隱隱約約透露過一點自己的私事，從中看出他最後一次婚姻很愉快，婚後生活—長島有遊艇，紐約有城裡住所，還有一批摯友—是意氣相投的。

他的看法在許多方面有了改變。他回過一次沙里納斯，感覺到「離鄉莫還鄉」，跟吳爾夫(註三)的感受一樣。他特別喜愛的那家酒館，在密室歡聚的那些老夥伴，再也沒有舊日那種難兄難弟的情懷了。最值得注意的是，斯坦培克出人意外的對年輕人沒有同情，而年輕人的抗議，正是他自己多年以前明明白白的主張：他在越戰問題上，站在鷹派人士的一邊。儘管他在心理變化上有這許多矛盾，在他的生命末期，他並未忘記或者否定早期的一切。斯坦培克對他的追隨者最後一席的知己話，包含在「跟查理一起旅行」的一章裏面，他在這段話裡以舊日激憤的響亮音波表達他經驗到的「不耐煩的厭惡」，當時他看到新奧爾良一群「瘋狂」的人，正在欺負一個驚慌失措的黑人女孩，這個女孩正進入一家以前只收白人學生的學校。一時之間，他感到心灰意冷，他把他的關懷和豪情，仍然像以前那樣一往情深地傾注在那些悲慘的和無依無靠的人的命運裡。

斯坦培克在一九六八年十二月二十日死於紐約市。

斯坦培克在世之日，很多批評家都把他看做是一個不斷在學習新事物的學徒。他嘗試過很多寫作形式，其次他有一點孩子氣的誇耀他每一本書都跟另一本不同。他看來總是在不斷重新開始，因此有人就說他缺乏目標。教條主義批評家總想否定任何把他捧為有地

約翰·斯坦培克

位藝術家的論點，即使同時代一些最同情他的批評家，也順應時勢，對他的作品抱有一種「走着瞧」的小心態度。如今記錄已經完備，把他的作品不動感情地檢查一下，給他的成就作個評價，現在是適當的時候了。

記錄顯示斯坦培克作品非常重要，所有證據必須根據幾種不同的興趣進行檢查。美國最近對小說形式作了一些「幻覺效應」和「引起幻覺」的試驗，可是在這以前，我們只能對少數幾個美國作家說同樣的話。老一輩的小說作家，都用習見的方法從事寫作，如華頓夫人寫社會風俗小說，辛克萊·劉易士寫社會諷刺小說；或者多少像大師詹姆斯（註四）那樣對忠心發生劇烈危機時所引致的精神狀態進行細緻的心理的小說。在這些不朽的作家之下，還有一大堆小說作家，搜索枯腸，寫出千篇一律的結構巧妙的小說，篇篇都有預料得到的高潮，看了使人不勝駭異的刻板格式。

相比之下，斯坦培克，從初出茅蘆寫「金杯」起，就是一個大膽締造新天地的人。他盡可能從各方面探索人類的秘密，表現出自己是個小說作家、寓言作家、批評社會制度的人、富有革新精神的文體家，也是一個用哲學的辭句總結人生經驗的人。在這些身份中，斯坦培克盡力使新奇戰勝陳腐，使清新直覺戰勝公認的學說或教條，使寬洪大量的價值觀戰勝卑鄙小氣的價值觀，使個人的觀察戰勝意象、感情或信念上的陳腔濫調。他成功的程度，必須按照他每一種不同的身份，分別進行攷查。

說斯坦培克是個很有說服力的小說作家這一點有目共睹。他始終是個完美的劇作家，他要求讀者置身於一個個別的決定性時刻。

然後，他挑選一些最富揭露性的零碎証據，巧妙而堅決地說服觀眾，要他們接受他對一段插曲，一個情節，或是一段未來熱情的看法。

那篇題名「菊花」的故事（收在「長谷」裡），寫的是藝術家和市僧作風，發生了衝突的問題。這個習見的題材，在別人的筆下，往往被寫得沉悶瑣碎，這段抱怨之情，經過作者處理，就顯得親切感人起來，這是因為說故事的人提供了一個小小的，預料不到的，充滿了戲劇性的情節。故事說一個女人，把她所有的創造力，千辛萬苦地放在種植花卉上；她經不起勸說，把自己一些珍貴的花苗送給一個男人，這個人表面上假裝對她的工作深具同情，實際上祇想利用她的獻身精神讓自己佔一點小便宜。當她發現他已把她的花苗當廢物那樣丟掉了的時候，她震驚得就像碰到了殘忍的野蠻行爲一樣。行文敘事，看似漫不經心，却也相當緊湊；材料雖說平平無奇，寫來却雄渾有力。敘事之中還寓有言外之意，一個人碰到卑鄙的事情，即使出於偶然，多少也會受到它的損害。這個一度是相當頑強的女人，雖然掙扎着要保持自己的正直，結果還是失敗了，報復雪恨的用心，終於把自己變成一個意志薄弱、哭哭啼啼的弱者了。

紀德（註五）喜歡斯坦培克的短篇小說，他把其中幾篇，拿來跟契訶夫的佳作媲美。這兩個天才的共同點是手法簡潔，着墨無多而含意無窮。斯坦培克攻擊自己想揭穿和破壞的對象，手法比契訶夫猛烈，可是同樣有效。他懂得怎麼去接觸高度機密的地方。

能夠臨時編造生動的穿插是一回事；如何利用這些穿插編織一個完整的故事又是另外一回事。在「怒火之華」裡，斯坦培克的表現，證明他的確是使用這種技巧的能手。可是，這部小說最初問世的時候，有些批評家並沒有看出他在技巧方面的專長。有一位批評家甚至說，像「怒火之華」那樣毫無形式的小說，實不多見。在這

約翰·斯坦培克

些批評家的心目中，這部小說，無非是一個雜亂無章的長期流浪的故事，根本不能和它的古典原型相提並論，因為它缺少一位像荷馬史詩裡所寫的中心人物。那個中心人物掙扎脫險找路回家的強烈願望，把他各種各樣的冒險經歷結成了一個整體。事實上，這正是「怒火之華」的格局。小說裡寫的不是一個中心人物，而是被人撞出原居地的俄克拉荷馬州佃農，喬德一家。他們坐了一部破貨車上了公路。這些人甚至也像奧德修斯，一路逃難，他們也在尋找回家的途徑，找一個新的家，讓他們能夠過一種安全的生活，給他們帶來尊嚴。他們一路上的遭遇—穿過沙漠，一直到加州的果園和田野—並不僅僅是漫無目的的冒險，而是一連串拼命求生、饒有意義的經歷。

如今「怒火之華」已經出版了三十年，用今天的眼光來看這部小說，它彷彿不僅是一部由於它粗俗、時間性轉瞬即逝就應該把它拋開的「普羅小說」，它還是一部很值得效法的藝術作品，規模宏大，結構勻稱，有動作、平衡、對稱、和力量。每一段描寫喬德一家跟時間和命運搏鬥的情節，突然被投上舞台，使人有了危機即將來臨的感覺：為貨車開動所必需的一個機器零件不見了，坐着一部破車冒險穿過沙漠；地主辜負工人，就只因為採水果的人太多了，竟把工錢減到不足以糊口的程度；對於法律和秩序的冷嘲熱諷，說一群佩上副警長徽章的人，居然用槍去對付一些除了養家活口以外別無他求的人；把一群流動工人趕進骯髒的營房居住；一群工人對嚴重的非正義行動，對工人遭受淘汰的威脅，所做的機靈的辯護。這一連串關鍵性的情節，處理得極其精當，描寫得極為生動；每一個

約翰·斯坦培克

情節都緊緊扣着下一個情節；一大堆事件被組成一個高潮；經過幾個高潮力量越積越厚，直到團體犯難的意義，被說得十分透徹為止。

這篇對大蕭條情況下人類困境的研究所作的重點是，不論群體的生存受到多麼重大的打擊，群體都要不屈不撓地進行自衛。群體遵循的是斯坦培克在「柯鐵土海」裡所說的，「生物只有一個戒律：求生！」

這就是他憑藉各種各樣的證明，能夠使我們相信，喬德一家和在他們周圍所形成的群體，就是這個樣子。那些家庭彷彿就要解體；老一輩的人死於饑餓與勞累，那些挺身而出冒險犯難充當領袖的，受人毆打，有一個給人幹掉了；有些年輕人由於意志薄弱，或者自私自利，也就見異思遷，半途變節。可是即使在老一輩子的人紛紛凋謝的時候，新一代看起來正在成長。為了他們那個群體的生存，會有一支新的訓練更好的軍隊，湯姆·喬德將成為這一支軍隊的領袖。

斯坦培克闡述故事意義所用的文學手法，可能使一些人覺得這部書毫無形式可言。他經常把敘述打斷，插入一連串的議論和概括性的說明。看到這些篇章，我們會想到希臘戲劇中穿插在情節中的合唱。這些段落，包含一些討論生存問題和喬德一家啞口無言地被那種錯綜複雜的經濟制度緊緊綁住的寓言。這些議論雖然過於抽象，理論氣味過濃，可是它依然保持了戲劇的情調，和故事本身所講的事情是配合的。

其中有一個段落描寫一隻烏龜過馬路的頑强行徑，牠時時都在躲避公路交通中萬劫不復的恐怖，最後完成目標，到達一個隱蔽地方的塵沙之中，這段文章寫得極其緊張，用它來描寫馬戲班中高空走繩索的演技倒是非常適當。這個小小情景，以戲劇化的手法點出